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MILLENNIUM PACKAGING GROUP CORPORATION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0)

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已刊發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之 澄清公告

茲提述國際濟豐包裝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3月25日的有關已刊發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年度業績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度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由於無心之失，年度業績公告第23頁中標題為「為釐定獲派發特別股息的權利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段落的第一行中，股息類型誤寫為「末期股息」，應為「特別股息」。

除上述變動外，年度業績公告所載的其他資料全部維持不變。經上述修訂後的本集團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將納入本公司年度報告，並按照上市規則規定適時刊發。

承董事會命
國際濟豐包裝集團
主席
鄭顯俊

香港，2025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顯俊先生及談大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計生先生、江天錫先生、蘇崇武博士及朱纓女士。